证券代码：600225　　证券简称：天津松江　　公告编号：临 2016-023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09 年 10 月，华通天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重组前身）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以定向发行股份的形式向天津滨海发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收购天津松江集团有限公司 85.13%的股权、深圳市梅江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6.67%的股权及百合春天三期项目土地使用权，同时以零元价格向福建华通置业有限公司出售全部资产及负债。按照该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原华通天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及负债以 0 元的价格出售给福建华通置业有限公司，方案实施后华通天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大部分资产均已过户到福建华通置业有限公司名下，但仍有部分剩余资产在办理剥离手续过程中，包括：两项股权：（1）厦门中润粮油饲料工业公司 50%股权；（2）上海天广生物医药科技发展公司 46%股权；一项土地使用权：仓山区鹭岭路 73 号（土地证号：榕国用 2005 第 00175300053 号，面积 7440.70㎡）（详见公司临 2011-034 号公告）。

公司近日收到福建华通置业有限公司《关于仓山区鹭岭路 73 号仓储用地收储完毕的说明》，截止目前，仓山区鹭岭路 73 号仓储用地已移交给福州市土地发展中心，该地块已收储完毕。

由于上述两项股权资产尚在公司名下，公司将积极配合福建华通置业有限公司完成上述未剥离资产清算注销的相关工作，并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该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22 日